

# 韶关市浈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韶关市浈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建筑物价值评估采购服务采购需求书

各中介机构:

由于项目需要,我局需要采购建筑物价值评估服务,采购需求详细信息如下:

	类别	建议
1	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建筑物价值评估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韶关市浈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地址: 韶关市浈江区浈江大道北7号; 联系人: 林工, 电话: 0751-8870861。
3	中介服务名称	韶关市浈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建筑物价值评估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 仅承诺服务即可。 2. 无需要回避的机构。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1. 根据现场图片等资料, 对两栋新建楼房的部分造价(建筑面积约14200平方)进行复核评估并出具正式报告, 报告签章完成、合

		<p>法有效。</p> <p>注：两栋楼房层高均为6层，其中一栋为宿舍，一栋为教学楼。</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2026年6月，韶关市浚江区。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总价，服务最高价为人民币6000元，最低价为3000元。</p>
8	服务时间	以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p>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等。</p> <p>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p> <p>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p>
10	结算方式	以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p> <p>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具体条款以合同签订为准。

韶关市浈江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6年6月17日

